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。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上午9:30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宏伟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19年8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告2019-046号。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2019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2019年8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告2019-048号。独立董事关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2019年8月27日巨

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财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》详见 2019 年 8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